

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109 年 8 月至 12 月業務概況

一、提升專利商標審查效能及品質

- (一) 109 年發明專利案件平均審結期間已降至 13.9 個月，平均首次通知期間為 8.7 個月，待辦案件亦降至約 4.9 萬件，使企業及早取得專利權保護，有助產業創新研發。
- (二) 與美國、日本、西班牙、韓國、波蘭及加拿大合作執行「專利審查高速公路 (PPH) 計畫」，至 109 年累計共受理 7,740 件，平均首次通知期間為 1.7 個月，平均審結期間為 4.4 個月，提供企業更快取得專利管道，便利全球專利布局。
- (三) 109 年受理商標註冊申請案 9 萬 4,089 件，共計 11 萬 9,659 類，較去年增加 7.1%；辦結 11 萬 9,858 類，結案量較去年增加 7.4%；平均審結時間為 6.5 個月，平均首次通知期間為 4.7 個月，如適用商標審查「快軌機制」，平均首次通知期間再縮短至 3.7 個月，加速企業儘早取得商標權保護。
- (四) 109 年 10 月 14 日訂定發布「新創產業積極型專利審查試行作業方案」，並自 110 年 1 月 5 日起試行。透過優先審查及主動辦理積極型面詢服務，加速新創公司專利布局進程，掌握市場先機。

二、優化智慧財產法制

- (一) 109 年 8 月 4 日修正發布「音樂著作強制授權申請許可及使用報酬辦法」部分條文，明定專責機關應通知專屬授權被授權人及其陳述意見之範圍，強化專屬授權被授權人之程序保障。
- (二) 109 年 9 月 1 日施行「發明專利申請案第三方意見作業要點」，提供公眾便利的提交意見管道，使公眾審查第三方意見制度更為完善，提升審查品質。

- (三) 109 年 11 月 1 日修正施行「專利審查基準」第三篇「設計專利實體審查」部分章節，鬆綁電腦圖像及圖形化使用者介面必須應用於實體物品之限制等，有助推動數位創新經濟之發展。

三、健全資訊服務及著作權授權環境

- (一) 「全球專利檢索系統」免費提供全中文介面一站式檢索我國、五大專利局、世界智慧財產權組織、東南亞國家等 90 餘國專利資料，自 107 年至 109 年，累計提供專利案件資料量達 1 億 42 萬餘件，有助優化專利檢索環境，提升產業研發效能。
- (二) 提供全年無休 24x7 電子申請服務，109 年專利、商標新申請案電子申請比率分別攀升至 85.8%、84%，e 化服務更便捷。
- (三) 拓展專利商標審查文書電子送達服務，109 年共計發出 43 萬 6,286 件電子公文，電子送達比率達 84.5%，提升專利商標代理產業服務效能。
- (四) 提供專利權、商標權狀態異動及關聯案件資料集等免費資料下載與介接服務，自 102 年至 109 年累計開放專利公告、發明公開及商標註冊公告案件 156 萬件，109 年案件檔案之下載次數逾 2 億次；專利及商標權介接服務可查詢案件累計 384 萬件，開放資料 API 服務使用逾 5,153 萬次。
- (五) 109 年辦理「網拍使用圖片、YouTuber 及網紅應知的網路著作權」、文創產業及「政府機關辦理業務所涉著作權問題」等宣導說明會，並巡迴各地講授智慧財產權法令及深入各級學校宣導基本觀念共 248 場次，逾 2 萬人次參與。
- (六) 109 年 10 月推出「『徵尋著作財產權人公告』免費刊登服務」，申請人得利用智慧局網站刊登尋找著作權人公告，以代替登報，促進不明著作的流通利用。

四、協助企業智財創新發展及培育智財人才

- (一) 109 年 10 月完成製作「懂這些技術創業更輕鬆—IP 創業導航手冊」並於新創園區發送，協助新創業者解決從創業之初到產品上市所遇到的 IP 問題；12 月訂定「中小企業海外申請專利諮詢協助流程」，提供中小企業相關諮詢服務，有助中小企業進行海外專利布局，擴展國際市場。
- (二) 109 年 8 月 14 日、8 月 28 日、9 月 11 日主動深入內湖科技園區、台中精密機械園區、南部科學園區等科技聚落，舉辦企業營業秘密合理保密措施研討會共 3 場次，共計 400 人參加，有助企業完善營業秘密保護機制。
- (三) 109 年派遣專利審查人員前往電動機車產業供應鏈之上中下游廠商，提升研發人員智財知能、協助廠商解決開發商品中所面臨的專利保護問題，計辦理 9 場次，有助強化產業聚落創新能量。
- (四) 109 年辦理「提升專利能量及價值說明會」32 場次，由專利審查人員就精密機械、生技醫療及資通訊等領域提供客製化專利課程，提升企業專利布局能力，受益人數達 738 人。
- (五) 109 年 9 月 24 日至 26 日於臺北世貿一館展出「台灣創新技術博覽會」，邀請 53 家國際機構與 459 家企業參展，展出逾 1,300 項專利與技術應用，展覽期間吸引 5 萬 3,000 人次參觀，展現臺灣創新能量並促進技術交易流通。
- (六) 109 年培育智財人才計 643 人次，辦理專利類及商標類智慧財產人員職能基準能力認證考試，計 996 人次報考，提升產學各界智財保護及管理運用能力。

五、拓展國際智慧財產權合作

- (一) 109 年 9 月 1 日實施臺韓專利程序上生物材料寄存相互合作計畫，大幅減輕臺韓兩國生技專利申請人重複寄存之負擔，有助促進我國生技產業之國際專利布局。
- (二) 109 年 9 月 24 日至 25 日舉行第 9 屆臺日商標審查官視訊會議，就「立體商標有關店鋪外觀及內部裝潢審查基準與便覽之修正內容」等議題進行討論，深化雙方合作交流。
- (三) 109 年 10 月 8 日出席第 51 次 AEPC/IPEG 視訊會議，並簡報智慧局因應 COVID-19 推行之措施，提升國際能見度。
- (四) 109 年 10 月 19 日簽署臺菲智慧財產合作備忘錄，使雙方合作事項及執行規劃更具體，加深臺菲雙邊 IP 合作交流。
- (五) 109 年 12 月 2 日與歐洲經貿辦事處(EETO)合辦臺歐盟網路著作權保護研討會，分享臺歐雙方保護網路著作權的作法，產官學界現場及線上共逾 120 人參加。
- (六) 落實「海峽兩岸智慧財產權保護合作協議」，自 99 年至 109 年專利、商標及著作權請求協處案件計 844 件，經通報且完成協處 654 件、提供法律協助 176 件，完成率達 98.3%。
- (七) 自 99 年至 109 年第 3 季，中國大陸受理我方優先權計專利 4 萬 9,112 件、商標 467 件、品種權 3 件，我方受理中國大陸優先權計專利 3 萬 1,934 件、商標 1,360 件。

六、落實智慧財產權保護

- (一) 109 年 9 月 8 日召開跨部會「保護智慧財產權協調會報」，檢討 109 年度上半年各機關執行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之成果。
- (二) 109 年本部光碟聯合查核小組查核輔導計 102 家次，未發現重大違法情事。